

关于 2025 年市本级决算（草案）及 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6 月 25 日在福州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

福州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作 2025 年福州市本级决算（草案）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

一、2025 年收支决算

2025 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及相关决议，持续深化拓展“三争”、开展“奋勇争先”行动，深化落实强省会战略，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入推进财政改革管理，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2025 年全市收支决算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含平潭，下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0.55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97.1%，比上年增加 0.06 亿元，实现正增长，其中：税收收入 462.97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92.1%，下降 2.4%；

非税收入 287.58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106.4%，增长 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692.70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1443.25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7.15 亿元（含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和债券等安排的支出），完成调整预算的 89.1%，比上年增加 11.67 亿元，增长 1.1%。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等 279.22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1316.37 亿元。

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26.88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一致；支出决算数减少 1.42 亿元，主要是决算编制期间，部分县区根据上下级结算事项调减支出。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02.60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63.0%，比上年减少 109.67 亿元，下降 17.9%，收入减少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1158.07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 1660.67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38.4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1.22 亿元，增长 10.8%，主要是专项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增加。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 230.33 亿元，全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为 1368.79 亿元。

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291.88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一致；支出决算数增加 1.44 亿元，主要是决算编制期间，部分县区根据上下级结算事项调增支出。

3.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47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56.4%，比上年减少 4.66 亿元，下降 30.8%，主要是市属国有企业利润减少、平潭一次性收入减少。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等 0.90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 11.37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9 亿元，比上年减少 4.41 亿元，下降 67.9%。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7.81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 9.90 亿元。

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47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一致；支出决算数减少 11 万元，主要是决算编制期间，部分县区根据上下级结算事项调减支出。

4.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05.69 亿元，完成代编预算的 101.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59.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8%。当年收支结余 46.6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383.05 亿元。

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

增加 2.25 亿元，主要是按照省里统一部署，对账核增收入；支出决算数减少 1.48 亿元，主要是对账核减支出。

（二）2025 年市本级收支决算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2.9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比上年增加 0.39 亿元，增长 0.2%，其中：税收收入 134.0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7%，下降 5.6%；非税收入 98.8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7%，增长 9.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475.56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708.46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241.90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上年结余、新增债券等因素，支出调整预算为 312.20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281.83 亿元（其中：当年预算支出 191.50 亿元、上级补助支出 55.82 亿元、上年结转支出 34.5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3%，比上年增加 17.36 亿元，增长 6.6%。加上上解支出、补助县（市）区支出、债务转贷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396.26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678.09 亿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 30.37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一致；支出决算数增加 0.49 亿元，主要是决算编制

期间根据上下级结算事项调增支出。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6.7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比上年减少 110.90 亿元，下降 24.8%，收入下降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 120.07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815.35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 1152.10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494.02 亿元，扣除本年短收安排 144.10 亿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 162.95 亿元，以及转移支付、上年结余等 132.28 亿元，支出调整预算为 645.15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 560.4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6.9%，比上年减少 25.58 亿元，下降 4.4%，支出下降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相应减少支出安排。加上上解支出、补助县（市）区支出、债务转贷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 506.96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为 1067.40 亿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 84.70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一致；支出决算数减少 0.49 亿元，主要是决算编制期间根据上下级结算事项调减支出。

3.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比上年减少 4.16 亿元，下降 68.9%。加上上级补助收

入、上年结余等 0.09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 1.97 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2 亿元，比上年减少 2.99 亿元，下降 69.5%。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0.58 亿元、以及补助下级支出 0.06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 1.96 亿元。

收支相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 0.01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支决算数均一致。

4.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17.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1%，比上年增长 5.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77.90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1%，比上年下降 6.6%。

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39.9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89.52 亿元。与向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快报数相比，收入决算数增加 1.70 亿元，主要是按照省级统一部署，对账核增收入，支出决算数减少 0.83 亿元，主要是对账核减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

1. 上下级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争取上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92.63 亿元，比上年减少 16.92 亿元，下降 15.5%，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62.1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0.52 亿元，主要用于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一般公共服务、节能环保、商业服务业、城乡社区、卫生健康、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

2025 年，市本级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补助下达县级资金 63.6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 亿元，增长 1.6%，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36.84 亿元，比上年减少 7.85 亿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农林水、科学技术、教育、医疗卫生等共同财政事权支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6.82 亿元，比上年增加 8.85 亿元，主要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节能环保、商业服务业、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科学技术、一般公共服务、卫生健康、农林水等支出。

2. 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2025 年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和省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等原因影响，经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了 2025 年市本级预算收支，包括：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232.51 亿元，调减 6.97 亿元。支出预算由年初预算 241.90 亿元调整为 244.39 亿元，调增 2.49 亿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335.05 亿元，调减 158 亿元；支出预算由年初预算 494.02 亿元调整为 497.16 亿元，调增 3.14 亿元。

（3）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为 1.86 亿元，调减 1.01 亿元；支出预算由年初预算 2.01 亿元调整为 1.30 亿元，

调减 0.71 亿元。

3. 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5 年，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3 亿元，年度执行中动用 0.59 亿元，主要用于结算新冠疫情期间重症救治床位建设费用等相关支出。

4. 结转资金使用和资金结余情况

2024 年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项目资金 59.02 亿元，2025 年清理盘活使用 57.83 亿元，剩余 1.19 亿元结转 2026 年使用。当年新增项目结转 29.18 亿元，2025 年末结转 30.37 亿元。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为零。

5.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4 年末，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59.22 亿元。编制 2025 年预算动用 40 亿元，2025 年预算调整动用 5.88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89 亿元(主要是当年上下级结算结余 17.08 亿元、收回结转结余资金 25.81 亿元)，2025 年末余额 56.23 亿元。2026 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 亿元。

6. 重点支出情况

2025 年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支出保障力度，市本级民生支出 215.23 亿元，增长 5.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4%，持续保持七成以上。其中重点支出科目执行率分别为：公共安全支出 95.4%，教育支出 95.3%、科技支出 80.1%、文体支出 81.0%、社保和就业支出 91.2%、卫生健康支出 99.3%、

节能环保支出 92.8%，城乡社区支出 93.6%，农林水支出 82.0%，交通运输支出 95.0%。

7. 重点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市财政组织第三方机构对中小學生综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公交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示范产业园区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等 13 个项目实施财政评价，涉及资金 269.33 亿元，全面覆盖四本预算，其中：等级为“优”的 7 个，等级为“良”的 6 个，评价结果均已向社会公开。

8.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 5689.8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7386.20 万元，下降 56.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305.46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087.54 万元，下降 78.1%；公务接待费支出 438.4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394.57 万元，下降 76.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945.9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904.09 万元，下降 49.8%。

（四）2025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市人大有关决议情况

2025 年，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市人大预算决议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审议意见的要求，我市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打好政策“组合拳”，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高财政政策效能和支出效益，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1. 聚力“开源挖潜”，经济发展动能更足更强。一是积极提

振消费。统筹超长期特别国债 35.10 亿元，加快释放“两新”政策效益，支持设备更新，推动工业、医疗、电子信息等 8 个关键领域项目落地见效，补强民生服务薄弱环节。开展“惠聚榕城”系列促消费活动 2.3 万场，新增首店 100 家，城市便利店发展指数跃居全国第一，家电、汽车等重点领域消费需求集中释放。二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统筹超长期特别国债 24.43 亿元，加快推动“两重”项目落实，支持城市地下管网、交通基础设施、产业园区等重大项目建设，持续发挥政府投资带动引领作用。三是积极推进财政金融协同。加快政府引导基金优化布局，研究制定《福州市推动政府引导基金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全市政府引导基金规模突破 1000 亿元，更好赋能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高质量发展。

2. 聚力“创新驱动”，科技赋能产业向新向优。一是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各类资金 7.64 亿元，对企业提升规模、技术改造给予财政贴息和财政补贴，支持工业设备更新、“智改数转”，推进中央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和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建设，助力我市工业技改投资总量保持全省第一。二是支持创新主体培育。落实各项科技奖补和中小企业培育专项政策，用好新型工业化基金，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进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 5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2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43 家。三是支持创新要素集聚。深化与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助力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

化中心（福建）新型功能材料分中心加快落地。支持引才聚榕行动，兑现落地补助、购房补贴等引才政策，助力福州市连续5年获评全国最佳引才城市，持续打响“好年华 聚福州”“榕博汇”等引才品牌。

3. 聚力“增进福祉”，基本民生保障提标提质。一是提升基本民生保障待遇。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970元、290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年800元。二是提高重点群体保障水平。实施生育支持政策，推动国家育儿补贴政策落地落实。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增加养老床位供给。兜牢困难群体底线，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补助资金，惠及群众17.86万人次。三是推动教育资源扩优提质。落实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落实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保教费，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支持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14所、中小学11所，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5670个、义务教育学位1.4万个，持续扩大优质学位供给。

4. 聚力“一体推进”，城乡区域发展共进共荣。一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培育国家优势产业集群项目县2个、农业产业强镇1个。支持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培育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43个、“一村一品”专业村30个，新改建农村公路195公里、乡镇生活污水配套管网113.5公里。二是推进城区基础设施升级。支持市政道路提升改造，新改

扩建市政道路 85 公里，象山隧道拓宽工程建成通车。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滨海快线、地铁 4 号线后通段顺利开通运营。完善区域枢纽基础配套，长乐国际机场二期主跑道全线贯通。三是推进两岸融合发展。深化两岸互联互通，加快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示范产业园区基础配套建设，支持举办第二十七届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第十三届海峡青年荟，落实“两马”航线补贴，推进福马“同城生活圈”建设。

5. 聚力“焕新升级”，城市宜居品质日新月异。一是支持城市更新行动。支持实施城市更新项目 501 个，新增公共停车泊位 4692 个，新改建山水福道 105 公里、口袋公园 31 处。推进城区水系综合治理，新建改造供水管网 83.5 公里、排水管网 178 公里，改造二次供水设施 1.9 万户。二是支持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加强环境污染防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奖补措施，空气质量跃居全国重点城市第三。完善生态补偿机制，统筹省、市流域补偿资金，构建县（市）区间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三是支持文体服务优化供给。推动市文化馆、市少儿图书馆新馆建成投用。支持举办新春文化旅游月、福州文旅嘉年华、纪念林则徐诞辰 240 周年系列活动。支持举办福州国际龙舟邀请赛、福州马拉松等体育品牌赛事，推动我市竞技体育成绩稳步向前。

6. 聚力“深化改革”，财政科学管理见行见效。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推进预算项目评审试点，加快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启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深化

事前绩效评估，构建多维度绩效评价体系。支持福州新区和长乐区“区政融合”发展、高新区社会事务管理职能剥离。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坚持预算法定原则，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追加事项。建立预算执行通报机制，从严从紧清收盘活存量资金，加快预算支出进度。三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组织开展 2025 年会计信息和评估质量监督检查，发现各类违规问题金额 4457 万元。对所辖县（市）区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集中整治，查出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管问题 230 条，乡村振兴资金管理问题 46 条，切实解决一批群众身边的突出问题。

二、2025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法定债务情况

1. 限额余额情况

2025 年末，省财政核定全市政府债务限额 3414.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75.30 亿元、专项债务 2839.57 亿元。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3349.6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58.31 亿元、专项债务 2791.29 亿元。

2025 年末市本级债务限额 1492.2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0.4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301.82 亿元。年末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459.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85.3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274.20 亿元。

全市、市本级债务余额均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内，债务

率水平维持黄色区间，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 期限结构情况

全市 2025 年末法定债务余额中，2026 年到期 136.27 亿元，占比 4.07%；2027 年到期 201.5 亿元，占比 6.02%；2028 年到期 142.16 亿元，占比 4.24%；2029 年到期 83.8 亿元，占比 2.50%；2030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2785.87 亿元，占比 83.17%。

市本级 2025 年末法定债务余额中，2026 年到期 66.32 亿元，占比 4.54%；2027 年到期 121.71 亿元，占比 8.34%；2028 年到期 51.33 亿元，占比 3.52%；2029 年到期 36.52 亿元，占比 2.50%；2030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1183.69 亿元，占比 81.10%。

3. 发行使用情况

（1）发行情况。2025 年，全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33.0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1.78 亿元、专项债券 511.30 亿元；市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65.4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49 亿元、专项债券 162.95 亿元。

（2）项目安排情况。2025 年，市本级新增一般债券 2.49 亿元，主要用于象山隧道拓宽改造工程 1.49 亿元、东升地铁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地块配套道路工程 0.1 亿元、江南 CBD 片区地块四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0.1 亿元、三江口片区纵二路及纵三路道路工程 0.2 亿元、福泉高速公路连接线拓宽改造工程 A 段 0.13 亿元及 B 段 0.47 亿元等。市本级新增专项债券 162.95 亿元，其中：项目建设专项债 152.86 亿元，主要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

施领域 52.02 亿元、交通基础设施领域 46.43 亿元、土地储备领域 28.03 亿元、社会事业领域 10.09 亿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城市更新领域 7.67 亿元、新型基础设施领域 3.93 亿元、农林水利领域 1.56 亿元、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领域 1.10 亿元、生态环保领域 1.10 亿元、能源领域 0.55 亿元、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础设施 0.38 亿元等；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 10.09 亿元，主要用于偿还存量债务。

（3）用途调整情况。为切实发挥专项债券资金效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2025 年经省财政厅、省发改委报请省政府批准，我市分两批次对支出进度不理想的专项债项目作用途调整，共计调整专债资金 34.81 亿元；市本级共计调整专债资金 14.21 亿元。

（4）支出进度情况。截至 2025 年末，全市新增一般债券总体支出进度 51.76%，其中市本级 55.21%；专项债券总体支出进度 81.37%，其中市本级 89.40%。截至 2026 年 5 月末，全市 2025 年新增一般债券总体支出进度 68.40%，其中市本级 78.48%；专项债券总体支出进度 84.49%，其中市本级 91.99%。

4. 还本付息情况

全市各级地方政府法定债务还本付息均有明确的政策和预算安排，一部分到期本金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接续，其余到期本金和应付利息安排财政资金和项目专项收入偿还，其中安排预算资金和项目专项收入偿还到期法定债务本金的比例符合省定不

低于10%的要求。

2025年，全市偿还法定债务到期本息170.77亿元，其中：本金84.66亿元、利息86.11亿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本金76亿元，安排预算资金和项目专项收入偿还剩余到期本金8.66亿元（偿还比例10.23%）及应付利息86.11亿元。

2025年，市本级偿还法定债务到期本息79.59亿元，其中：本金38.46亿元、利息41.13亿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本金34.61亿元，安排预算资金和项目专项收入偿还剩余到期本金3.85亿元（偿还比例10.01%）及应付利息41.13亿元。

（二）国债情况

2025年，全市共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59.53亿元，位列全省首位，其中：“两重”领域24.43亿元、设备更新领域9.89亿元、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25.21亿元。

（三）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情况

2025年，在市人大监督下，我市积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债务的决策部署，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审议意见，不折不扣抓好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各项任务的贯彻落实。

1. 积极争取各类债券资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出台以来，全市紧跟政策动向，围绕专项债券扩投向、福建省纳入“自审自发”试点、重启土储债等新机制，着力做好项目谋划申报。2025年全市纳入福建省

专项债券准备清单项目 476 个，年度债券资金需求 637.38 亿元，全年四批次共计发行新增专项债 511.3 亿元，占全省（不含厦门）比重为 33.97%，继续位居全省首位。

2. 持续优化政府债务管理。研究印发我市《关于优化政府债务管理的若干措施》，强化市直有关部门及各县（市）区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指导县（市）区用好用足置换债等化债政策，进一步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3. 主动接受人大审查监督。严格落实政府债务管理法定要求，主动配合市人大开展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审查监督和调研工作，加强沟通衔接，做好组织保障，全面贯彻落实市人大决议和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及时报送落实情况。将地方政府债务相关预算、决算以及债券发行、存续期及重大事项等信息，依法依规及时予以公开，以全过程透明化管理，确保政府债务管理合法合规，运行平稳可控。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2025 年，全市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一方面，传统产业税收贡献减弱，新兴税源支撑不足，土地市场持续低迷，资产盘活破局困难，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面临较大挑战。另一方面，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领域刚性支出不减，财政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加大。与

此同时，部分专项债项目前期谋划不够扎实，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整体偏慢。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绩效不佳，财政资金统筹力度还需加大。对此，我们将紧扣“奋勇争先、多作贡献”主旋律，坚定信心、乘势而上，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下一阶段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挖掘增收潜力，激活财源“造血”引擎。一是创新税源培育。坚持以实体经济为根基，统筹运用税收、财政奖补、财政贴息、政府引导基金、融资担保等工具，完善财政支持政策供给，撬动更多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投入本地产业，引导优质税源集聚。二是挖掘税收潜力。充分利用税源分析平台，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推动涉税信息共享共用，提升收入组织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持续挖掘税收“潜力源”。三是破解“三资”困局。牢固树立“大财政”理念，强化国有“三资”统筹，推动业务主管部门全面摸清国有资源资产“家底”，深化盘活方式和路径研究，依法依规推进存量资产处置，促进数据资产价值释放，持续稳固财力“补充项”。

2. 加强资源统筹，强化重点领域保障。一是抢抓政策机遇，争取资金支持。及时跟进吃透上级政策精神，找准切入点，主动“敲门”，抢前谋划，切实把各类政策机遇转换为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劲动力。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持续释放“两重两新”政策效能。二是扩大有效投资，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加大对新质生产力、人的全面发展等重点领域投入。

支持实施一批有利于撬动社会资本、有利于做大财源的重大基础设施、重点产业、重要民生项目，加力提效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三是**坚持创新引领，加力兴产业增动能。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优化科技支出结构，支持开展关键领域科研攻关，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福州片区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支柱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崛起、未来产业布局。

3. 持续深化改革，强化财政科学管理。**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基数依赖。坚持稳扎稳打与大胆探索相结合，推进项目预算评审，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健全完善“有保有压、能增能减、绩效优先”的预算分配机制。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严格实施“三公”经费限额管理，确保财政资金更多用在发展所需、民生所盼上。**二是**完善绩效管理链条，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成本绩效管理改革，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做实政策绩效评估，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硬挂钩，切实提升资金效益和政策效能。**三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硬化财经纪律约束。严肃财经纪律执行，规范税收优惠、财政补贴政策，抓实抓细“群腐”问题专项整治、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全面落实巡视巡察和审计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推动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检查协同贯通、结果共享共用，切实形成监督合力。

4. 强化风险防控，持续完善债务管理。**一是**做好债券项目谋

划，持续优化债务结构。提升项目谋划质量，继续用好用足专项债券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福建省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等新机制，严控低效、无效项目申报专项债，将有限的债务空间用在更多优质的重点项目上，持续优化债务结构。**二是**夯实项目前期准备，提升资金支出效益。狠抓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推动多部门协同解决项目建设难点堵点，切实加快债券支出进度。继续用好债券支出进度旬、月通报预警机制，对协同推动后仍无法有效形成支出的项目及支出进度长期滞后的地区进行效能督导。**三是**强化债务风险防控，严格落实化债目标。继续向上争取再融资债券、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等政策性资金，减轻地方财政化债压力。统筹各类政策资金和资源，加大存量债务化解力度，不等不靠落实年度化债任务，进一步推动融资平台转型退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实干笃行开好局，接续奋斗谱新篇，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